股票代码：003032　　公告编号：2025-014

# 2024年
#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基本情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传智教育"）注册成立于2012年，是由成立于2006年5月8日的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发展壮大而来。2021年1月12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挂牌上市，成为中国教育行业A股IPO第一股（股票代码003032）。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从事数字化人才培养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机构，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的优质课程内容、教学系统和自有教研团队为学员提供高水平的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服务，主要培养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制造、软件、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化专业人才及跨境电商、数据分析、网络营销、新媒体、设计等数字化应用人才。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向社会输送各类优秀数字化人才30余万人，全面提升了学员的工作与就业能力，促进了当地数字经济的发展及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积极响应了党和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号召，有力配合了国家"稳就业"、"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信息化发展"战略，深入探索科技人才教育和科学技术研究，通过源源不断地培养符合国家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战略目标所需要的科技人才，助力国家加快突破关键技术的制约，实现中国科技在国际竞争中的自立自强，赢得国际竞争。

公司从事的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业务涵盖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两大板块。在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领域，涵盖现场培训品牌"黑马程序员"、线上培训品牌"博学谷"；在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公司于2021年12月投资举办一所营利性全日制统招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并于2025年3月成功备案一所营利性全日制统招大学"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公司旗下还涵盖数字化人才精英社区"传智汇"以及院校服务品牌"院校邦"，共同搭建资源整合共享的数字化平台，探索新的系统化教育形态，构建出前后衔接、相互呼应的分层次教育培养模式。

二、战略目标

企业使命：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讲课，为千万学子少走弯路而著书。

企业愿景：探索教育本源，开辟教育新生态。

企业服务理念：用爱成就每一位学生。

企业核心价值观：责任、务实、创新、育人。

三、经营发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数字化专业人才短期培训业务，公司该类业务主要面向有数字化培训需求的成年人，教学中心覆盖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武汉、郑州、西安、长沙、济南、南京、杭州、成都等地，在行业内逐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口碑。

为了完善和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职业学历教育双轨发展布局，为国家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于2021年12月投资举办一所营利性全日制统招民办中等职业学校，2024年，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传智中专积极推进举办了"综合高中班"。现传智中专及综合高中班共有在校生近2,000人。

2023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收到了大同市人民政府的通知，开始筹备建设营利性全日制统招高等学校。2025年3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公布2025年度第一批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名单的函》（教发厅函〔2025〕3号）。大同好学举办的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通过教育部的省级人民政府审批设置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同期，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收到了山西省人民政府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教民114021510149019号）。目前校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储备等教学准备工作均按计划顺利进行，将于2025年正式开始招生。大同数科院将进一步拓展公司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与公司现有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业务板块形成横向融通，与现有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形成纵向贯通，完善和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双轨发展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抵抗外部风险的能力与综合竞争力。

为了让更多人享受到优质的教育资源，公司十余年始终笔耕不辍，共出版计算机大学教材167本，其中有14本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书目，6本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江苏省规划教材，书籍发行总量940万余册，所出版书籍因内容新颖，实用性强，深受学生的一致好评。2024年度，公司出版的《HTML5+CSS3网站设计基础教程（第3版）》荣获中国工信出版传媒集团2024年优秀出版物教材三等奖；《NoSQL数据库技术与应用》2024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Hive数据仓库应用》2024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MySQL数据库入门（第2版）》2024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Java基础入门（第3版）》2024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MySQL数据库原理设计与应用（第2版）》2024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Hadoop大数据技术原理与应用（第2版）》2024年度计算机类畅销新书奖。公司已与2,600余所高校达成课程内容及教学支持合作，与720余所高校达成就业实训合作；举办高校寒暑、周末骨干教师研修班，培训优质教师11,000余人次，形成了全方位高校合作系统，有效提升了公司在高校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证的国家信息技术紧缺人才培养（NITE）工程软件应用与开发方向资源合作伙伴。2024年1月，公司成为阿里云授权培训认证合作伙伴，同月，公司与华为签署了HarmonyOS人才生态体系服务合作协议，2024年3月，公司受邀参加华为"鲸鸿动能服务商政策发布暨鸿蒙服务商先锋计划授牌仪式"，成为华为HarmonyOS认证级授权培训伙伴；2024年6月，公司受邀出席2024华为开发者大会荣获"鸿蒙先锋-卓越培训伙伴贡献奖""鸿蒙先锋-优秀鸿蒙人才培育奖""鸿蒙先锋-卓越社区贡献个人奖"等奖项；2024年9月，在大同市人民政府主办的"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建设研讨会暨2024年第二十届呼叫中心产业发展年会"上，公司荣获《数据标注基地建设发展贡献奖》。

2024年，面对严峻的市场就业环境，公司努力克服宏观形势影响，立足于自身战略定位，始终秉持用爱成就每一位学生的发展理念，坚实研发投入，明确了"全面拥抱AI"的业务关键词，与华为、阿里巴巴、科大讯飞等多家科技企业联合研发了相关课程并共同培养AI大模型工程师人才，对Java、大数据、软件测试、设计等多个编程学科进行全面升级，推出了新一代智能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课程，以"做产品"驱动学科管理，以"让每一节课更好"驱动校区管理，进一步满足用户需求，提升学员就业能力，维护良好的品牌形象与行业口碑。

第二章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积极探索公司治理，更新完善规范运作

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同时

根据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修订了《公司章程》，并以此为基础修订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其他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并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会和股东、董事会和董事、监事会和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保障了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年度，公司继续深化公司治理，以内部控制为抓手，致力于全面推动公司制度体系的优化，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积极探索内控合规制度及流程细化落地，并对公司待披露信息及其他敏感信息的内部穿行及审批流程做了梳理和规范，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信息安全，促进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二、公司信息公开透明，有力保障披露质量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等要求，高度注重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相关公告，并选定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2024年度，公司共披露公告文件64份。

三、优化重大信息管理，严格杜绝内幕交易

2024年度，公司持续加强披露信息及其他敏感信息的内部穿行及审批流程的规范执行，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同时，公司不断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部门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和报告工作，及时安排知悉经营、财务数据及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的知情人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承诺书》，并在公司内部积极开展相关宣传教育工作，杜绝发生内幕交易。

四、落实利润分配规划，稳定回报公司股东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等因素，特别是在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自2021年上市以来，公司每年都进行权益分派，给予公司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2022年，公司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0,000,413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2023年，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439,160.00元，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1.2%。

五、尊重股东敬畏市场，积极履行主体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召开股东会时，设有投资者和公司管理层的互动交流环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并就公司经营以及未来发展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传真、IR邮箱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认真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2024年度，公司回答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25条。

公司通过举办网上年度业绩说明会等投资者关系活动，与参会的投资者进行公开、透明、坦诚的沟通和交流，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2024年，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如期举办，进一步扩展投资者沟通渠道，增进投资者与公司的良性互动交流。

第三章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在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同时，还努力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优越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向员工提供有针对性的专业培训，保障员工的各项权益，采取各种举措，提升员工在公司的幸福感和安全感，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向心力，提升企业的凝聚力，以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一、长期坚持以人为本，维护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规范劳动秩序。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制度、合理调整作息时间，与所有员工签订规范《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签约覆盖率100%，建立规范的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依法按时为员工缴纳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五种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了员工所拥有的各项合法权益。

二、完善员工关怀体系，爱达至亲紧密相连

公司关注员工的工作体验，相信员工的幸福感和工作激情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动力。除了历年的常规福利（团建经费、节日关怀、生日祝福等），公司为了给予员工更好的健康保障，经过多方比价与洽谈，为员工提供了高性价比的补充医疗保险和子女补充医疗保险购买方案；同时，公司在办公楼内设置了母婴室，为哺乳期女员工提供了更加私密及舒适的环境。

2024年9月，公司全国范围内开展了以"老师好，您辛苦了"为主题的教师节活动。活动期间各校区因地制宜策划了庆祝仪式，通过温馨的场地布置，温情的师生互动交流，传智人携手度过了一个有温度的教师节。同时向全体师生再次传递"课好，老师好"是每位传智人一直秉承的教育初心，并持续坚定的为教育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在充满仪式感的节日氛围中，教育工作者们收获的不仅是企业的诚挚祝福，更深刻体悟到教育从业者的职业荣光。这种双向奔赴的情感联结，将持续转化为团队奋进的能量，激励全体同仁以更饱满的育人热忱，共同开拓智慧教育事业的崭新图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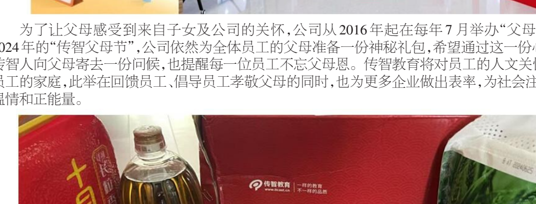


为了让父母感受到来自子女及公司的关怀，公司从2016年起在每年7月举办"父母节"活动。2024年的"传智父母节"，公司依然为全体员工的父母准备一份神秘礼包，希望通过这一份心意，代替传智人向父母寄去一份问候，也提醒每一位员工不忘父母恩。传智教育将对员工的人文关怀，升级到员工的家庭，此举在回馈员工、倡导员工孝敬父母的同时，也为更多企业做出表率，为社会注入了一股温情和正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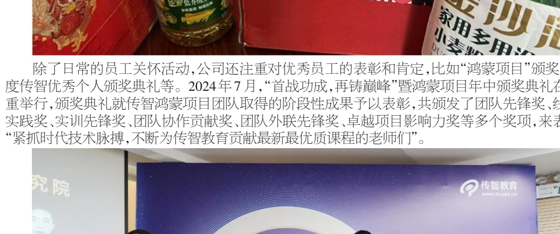


除了日常的员工关怀活动，公司还注重对优秀员工的表彰和肯定，比如"鸿蒙项目"颁奖典礼，年度传智优秀个人颁奖典礼等。2024年7月，"首战功成，再铸巅峰"暨鸿蒙项目年中颁奖典礼在公司隆重举行，颁奖典礼就传智鸿蒙项目团队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予以表彰，共颁发了团队先锋奖、线上先锋实践奖、实训先锋奖、团队协作贡献奖、团队外联先锋奖、卓越项目影响力奖等多个奖项，来表彰那些"紧抓时代技术脉搏，不断为传智教育贡献最新最优质课程的老师们"。

三、注重人才培训发展，撬动员工学习激情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人才的支撑，员工是公司的宝贵财富。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十分关注员工的成长，设有专门部门负责员工的培养发展。

2024年度，为了促进新员工的成长与发展，总部及各分校联合策划并成功举办了近40场针对新入职员工的培训活动，惠及近250名新员工。这些精心设计的培训确保每位新员工在入职的首周内，都能全面而深刻地理解企业的规章制度与文化精髓。至于员工胜任力的提升，我们采取了更为精细化的策略，紧密围绕各业务板块的实际需求，实施差异化赋能，确保每位员工都能在工作中得到与其业务紧密相关的成长与支持。

四、完善薪酬绩效体系，激发员工创优动力

作为中国成人计算机教育培训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致力于培养高精尖数字化人才，为国家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目标培养科技人才，构建了"引才-育才-用才-留才"全链条人力资源管理体系。2024年度，公司继续打造精英教研队伍，全面提高人员效能，推进多个业态发展，为公司目标达成提供强支撑。

首先，在新业态团队搭建方面，构建精细化岗位画像，引入优秀师资力量。建立动态人才储备池，快速获取匹配人员，顺利搭建团队；

其次，在新业态制度建设方面，在充分了解业务形态和需求的基础上，与专业相结合，勇于突破、拥抱多样性，最终搭建出贴合业务的薪酬体系、人事制度、绩效制度等，促进新业态健康有序的开展；

再次，在教研人才方面，建立教研人才梯队，搭建教研人才模型，进行全面的人才盘点，筛选和培养充分符合企业发展需求的精英人才；

最后，在人效提升方面，精简人员，加大考核和激励力度，提升人效和元效，做到人均效能最大化。

公司将持续以人才为第一资源，坚持"教研驱动运营"的战略，打造职业教育行业的人才高地，秉承"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讲课，为千万学生少走弯路而著书"的使命，源源不断地为市场提供优秀的科技人才。

第四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始终坚持"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注重与供应商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公司将客户作为公司存在的最大价值，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公司各项工作的准绳，重视与客户的共赢关系，恪守诚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超值服务，加强课程研发及授课质量，为客户提供更满意的服务，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一、切实关注学生需求，不断提升教学服务

公司紧紧围绕整体战略目标，坚持"用爱成就每一位学生"，凭借科学有效的课程研发体系，公司紧跟行业热点自主设计、编制培训课程内容，使培训课程内容具有符合市场实用需求、涵盖最新技术内容、激发学员学习兴趣的特点，有效保障学员能够在培训中获得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能力，从而实现其获得更好工作岗位的培训目标。

公司致力于以学员为中心构建综合性服务体系，打造"快速提升学员个人价值"的全方位培训服务体系，通过对学员数据的精准分析，为学员培训初期测评、培训模式及培训课程选择、日常培训管理、未达目标学员重点帮辅、就业指导咨询、就业后持续服务等六个方面提供个性化服务方案，有效提升了培训效果和学员满意度。

2024年度，公司研发投入5,000余万元。在保证研发投入的同时，大幅提高研发效率，不断更新迭代课程体系，适应市场技术需求。优质的课程内容与服务质量是公司更好地实现培训目标、满足学员需求的重要内容，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二、持续加强廉洁管理，企业文化风清气正

为监控和防范公司或职工与用户和供应商进行的各类商业贿赂、贪污等舞弊行为，进一步完善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反舞弊制度》，配合实施相关防范和监控措施，防范商业贿赂、贪污等舞弊行为。规范公司所有员工，特别是中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工作人员的职业行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防止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及员工利益的行为。

三、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严格保护用户隐私

公司结合内控审计要求，对信息系统合规进行完善，内容涵盖信息安全风险管理、物理与环境安全管理、信息安全事件管理等多个方面，打造安全可靠的信息化体系

公司对数据安全管理及用户个人信息保护问题给予高度重视，始终严格保护客户数据，对可能接触到客户信息的工作人员采取最小够用授权原则，对工作人员处理客户信息的行为进行系统监控，加强个人信息保护意识以及对网络安全问题的甄别能力，营造网络安全人人有责、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共同维护国家、企业的网络安全。

第五章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积极推行节能减排，倡导全体员工节约每一度电、每一张纸、每一滴水，最大程度节约能源，减少空调、电脑等用电设备的待机能耗，提高纸张的二次利用率，积极推动办公自动化，推进节约型社会建设，关注环保社会责任，争做环保达人，共同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24年，公司继续积极贯彻国家垃圾分类政策，在北京总部办公楼、北京校区、上海校区等多个校区坚持履行垃圾分类工作，保证职场的各类垃圾得到有效控制和管理。为了给员工宣导垃圾分类理念及垃圾分类说明，公司分享了《垃圾分类知识》，并明确制度，落实要求，强化对保洁人员的培训，确保每名员工都能充分认识到垃圾分类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提高垃圾的资源价值和经济价值，最大限度地物尽其用，从而达到节约资源、减少排放的目的。

公司积极响应"碳达峰"、"碳中和"的工作安排，2020年以来公司完善OA、EHR、在线报销系统等渠道，积极推进无纸化办公、在线审批、在线协同。2020年以来公司进一步研发完善的TLIAS教学平台、PMIS课研平台、传智教育APP、传智大脑BI平台，实现教、学及学员服务的在线化。同时公司通过加强云技术应用和CI/CD运维模式，实现高度弹性的信息化基础设施能力。以上综合措施极大地节约运营、服务、管理各个环节对资源、能源的消耗。

公司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全公司办公范围均为无烟区域，在公共区域均张贴了禁烟标志，全面推进办公场所禁烟。公司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多次全员强调用电安全、电动车消防安全、外部吸烟区环境卫生及消防安全，公示注意事项及要求。

第六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在保证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积极致力于社会公益事业，结合自身优势和资源力量，努力实现企业与社会、环境的综合、协调可持续发展。

一、提升就业服务能力，促进高质量强就业

在国家坚持就业优先政策的大背景下，作为以就业为导向的应用型职业教育企业，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一方面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不断提升吸纳就业能力，持续增加就业岗位；另一方面公司运用自身在研发、师资、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能力，拓宽就业渠道，为就业人群提供服务，努力让他们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的就业。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经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生产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截至报告期，公司为686名员工提供了就业岗位。公司积极拓宽网上招聘渠道，灵活采用现场面试、视频面试、电话面试等形式，吸引高质量的优秀人才前来应聘，实现人才选拔的高效率、高质量和精确匹配。

截至报告期，公司累计向社会输送各类优秀数字化人才30余万人，全面提升了学员的工作与就业能力，促进了当地数字经济的发展及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积极响应了党和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号召，有力配合了国家"稳就业"、"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信息化发展"战略。公司凭借领先的职业教育综合服务能力，为数万学子提供了直接的、有针对性的技能培训和就业培训服务，为了实现课程与企业需求直接接轨，学员学习与就业无缝对接，公司与多家科技企业达成合作，实现人岗精准对接，努力促进学员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

同时，公司与2,600余所高校达成课程内容及教学支持合作，也为千万人次网络平台用户提供了免费的课程资源，引导每一位接触过传智教育的学员正确认识自我，明确职业发展目标，提升职业技能，更为企业和社会输送大批优秀数字化人才。

二、坚持推广免费课程，大力推动教育公平

公司十余年不忘初心，向千万学子免费分享学习资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发布初、中、高级免费视频教程17万余节，涵盖配套源码、工具、笔记等，年均下载及播放量超过1亿次，免费直播公开课2,300余场，年均听课人数近百万，黑马程序员B站累计关注人数已达398万人，公司不遗余力地向社会输出高质量免费课程资源，推动教育公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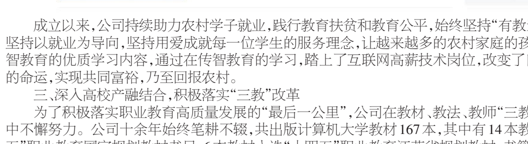


成立以来，公司持续助力农村学子就业，践行教育扶贫和教育公平，始终坚持"有教无类"的方针，坚持以就业为导向，坚持用爱成就每一位学生的服务理念，让越来越多的农村家庭的孩子，触达到传智教育的优质学习内容，通过在传智教育的学习，踏上了互联网高薪技术岗位，改变了自身乃至家庭的命运，实现共同富裕，乃至回报农村。

三、深入高校产融结合，积极落实"三教"改革

为了积极落实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最后一公里"，公司在教材、教法、教师"三教"改革的征程中不懈努力。公司十余年始终笔耕不辍，共出版计算机大学教材167本，其中有14本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书目，6本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江苏省规划教材，书籍发行总量940万余册，所出版书籍因内容新颖，实用性强，深受学生的一致好评。公司与2,600余所高校达成课程内容及教学支持合作，与720余所高校达成就业实训合作；举办高校寒暑、周末骨干教师研修班，培训优质教师11,000余人次，形成了全方位高校合作系统，有效提升了公司在高校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在探索职业教育改革方面，传智教育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倡导推进在学校教学资源库建设、人才培养共建、IT智慧教学平台建设、师资团队建设、教研基地建设等方面，帮助传统高校升级人才培养模式。2024年，公司举办第七届"传智杯-全国大学生计算机大赛"，共1,400余所高校参赛，参赛人数54,900余人，为数字化人才储备生力军。公司还将根据学生比赛成绩评选出"中国计算机百强高校榜"，为中国高校计算机应用教育贡献力量。

四、联合产业助力行业，科教强国人才强国

传智教育作为培养科技人才的职业教育机构，深知未来科技发展的重要性，也更加科技人才的发展。从2015年起，公司将每年的10月24日定义为1024程序员节，意在号召社会关心、了解程序员群体，从而赋能程序员更好发展。作为率先的倡议者和发起方，传智教育已经连续9年以关爱程序员群体为核心开展各类主题庆祝活动，也吸引了众多企业以及官方媒体的共同参与。如今1024程序员节已经破圈成为社会公认的节日，社会影响力越来越大。2024年，公司1024程序员节依然如期举行，联动全国各大校区、知名企业、新媒体平台等打造惊喜活动，向数字时代的工程师们致敬。

2024年1月，阿里云授权培训认证合作伙伴授牌仪式暨传智教育阿里云大数据ACP认证课程发布会在传智教育总部举行。活动同时邀请了传智教育及阿里云的技术专家进行分享，双方就"实时计算技术与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数字人才培养"等话题进行精彩的讨论。此次活动在线上多平台同步直播，引诸多网友围观互动。

2024年3月，由传智教育与科大讯飞联合组织的大模型实战应用之"AI开发者TALK·北京站"在海淀举办。本次活动围绕"大模型应用"展开探讨，旨在为广大AI开发者提供一个交流、学习和展示的平台。活动当天，共有来自传智教育和科大讯飞开放平台的4位嘉宾发表精彩的演讲，内容涵盖大模型行业动态、人才培养、技术洞察、开发心得和技术实践等。

2024年4月，在科大讯飞合肥总部，传智教育与科大讯飞举行了隆重的战略合作签署仪式。此次，双方就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达成共识，将在大模型课程共建、品牌联合、产教融合、开发者大赛、技术私享会、人才供给等方面携手合作。

2024年6月28日，在2024华为开发者大会结束不到一周之时，传智教育举办了"鸿蒙应用，全薪出发"鸿蒙应用开发V2.0课程发布会，正式发布了基于API12的原生AI能力开发智能应用而研发的星河版纯血鸿蒙课程、鸿蒙学习路线图，以及覆盖多行业全场景的8个鸿蒙项目课程。

2024年7月，传智教育与阿里云在阿里巴巴云谷园区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将在课程共建、品牌合作及产教融合等多个领域展开深度合作，共同推进AI教育及相关业务的发展，致力于培养适应未来社会需求的高素质AI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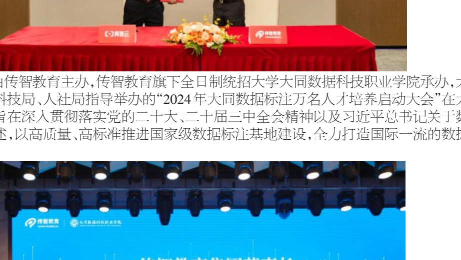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由传智教育主办，传智教育旗下全日制统招大学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承办，大同市数据局、教育局、科技局、人社局指导举办的"2024年大同数据标注万名人才培养启动大会"在大同市隆重举行。大会旨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经济发展的重要论述，以高质量、高标准推进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建设，全力打造国际一流的数据标注人才聚集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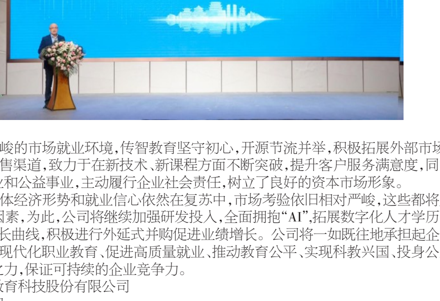


总结与展望

2024年，面对严峻的市场就业环境，传智教育坚守初心，开源节流并举，积极拓展外部市场，提升内部效能，开拓新销售渠道，致力于在新技术、新课程方面不断突破，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同时亦积极投身社会公共事业和公益事业，主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2025年伊始，整体经济形势和就业信心依然在复苏中，市场考验依旧相对严峻，这些都将成为公司年度发展的影响因素，为此，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投入，全面拥抱"AI"，拓展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发展公司第二增长曲线，积极进行外延式并购促进业绩增长。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承担起企业的社会责任，在大力发展现代化职业教育、促进高质量就业、推动教育公平、实现科教兴国、投身公益事业上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保证可持续的企业竞争力。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5-015

#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1日，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4年度

2.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4亿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净利润为-0.90亿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2024年度不提取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2024年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金额为5.07亿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金额为4.33亿元。根据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33亿元。2024年末，公司股本基数为402,447,500股。

3.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0 | 6,439,160.00 | 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33,923,419.20 | 15,629,778.25 | 180,786,260.78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507,205,974.29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433,034,545.61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6,439,16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20,830,873.2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6,439,160.00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近年来，受外部环境变动影响，对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市场造成了显著冲击，对公司的营收与利润情况造成了明显影响。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公司积极调整战略布局，投资5.6亿元举办了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收购了Fis Holdings Pte. Ltd.、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持续完善职业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双轨发展布局，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情况，促进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

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则，充分考虑了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现阶段的资金规划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备查文件

（一）审计报告；

（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5-016

#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2年10月19日 | |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 |
| 首席合伙人 | 付建超 | |
| 2024年度末人员数量 | 合伙人 | 204人 |
| | 注册会计师 | 1,169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超过270人 |
| 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 收入总额 | 41亿元 |
| | 审计业务收入 | 32亿元 |
| | 证券业务收入 | 6亿元 |
| 2024年度业务情况 |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58家 |
| | 主要行业 | 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审计收费 | 2.60亿元 |
| |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无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2021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2022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吴彬 | 2008年 | 2003年 | 2003年 | 2021年 | 近3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5份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杨韵 | 2014年 | 2011年 | 2011年 | 2024年 | 近3年未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单莉莉 | 1999年 | 2001年 | 2001年 | 2021年 | 近3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4份 |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30万元，与2023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相比下降了13%；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万元，与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相同。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德勤华永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

2025年度审计收费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综合考虑后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年4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该所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为公司提供服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5-017

#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1日，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险方案

（一）投保人：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四）保费：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五）保险期限：1年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未来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2　　证券简称：传智教育　　公告编号：2025-020

#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1日，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名单，具体情况如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黎活明先生、陈琼女士、刘凡先生、于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李洪先生、李一帆先生、赵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董事任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董事会换届完成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附件：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黎活明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3月至2003年10月，担任中国农业网技术部经理；2004年1月至2004年11月，历任北京联合创科电信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北京区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6年10月，历任北京游易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运营总监；2006年10月至2009年6月，写作；2009年6月至今，历任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历任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21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4月17日，担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4月17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4年12月17日至今，担任Fis Holdings Pte. Ltd.董事；2025年3月14日至今，担任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黎活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0,309,527股；与陈琼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二）陈琼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7月，担任东风汽车公司铁路处工程师；1999年8月至2006年4月，待业；2006年5月至2019年4月，担任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担任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5年1月2日至今，担任Fis Holdings Pte. Ltd.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琼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66,978,330股；与黎活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三）刘凡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2年11月，历任北京义驰美迪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软件部经理；2002年12月至2009年6月，担任北京锐智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3年6月，担任北京中视互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CTO；2013年7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讲师、研究员、培训院院长、前端学科总监、短训战略执行委员会委员；2021年12月至2023年5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凡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900股；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四）于洋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7年10月，担任北京汉铭信通有限公司Java软件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1年8月，担任天地英才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Java讲师；2011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Java讲师、上海校区Java教学总监、Java教学总监、研究院执行院长、短训战略执行委员会委员；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一）李洪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中国并购交易师等资格，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现担任财政部财政人才库专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资本市场外部专家、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委员会秘书处成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内部治理委员会委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理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校外导师等社会职务；1994年7月至1999年9月，担任中国燕兴武汉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1999年10月至今，担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合伙人管委会执行委员、总审计师；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二）李一帆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8月至2011年7月，担任北京市安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一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三）赵伟先生：1978出生，中国国籍，民进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9月至2003年9月，担任黑龙江晨报记者；2003年9月至2009年9月，担任中国新闻社海外中心编委；2009年9月至2019年9月，担任北京匠心智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9月至2020年9月，担任北京无界加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担任海创汇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北方区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担任清华海峡研究院国际医疗技术创新转化中心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